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12-038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18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确定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44,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89,200,000股”。

截至2012年5月9日，公司2011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2012年5月16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利安达验字【2012】第1023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5月9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44,600,000.00元转增股本；截至2012年5月9日，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89,200,000.00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89,200,000.00元。

2012年6月7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基于上述审验结果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时，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及相关产品、仪器仪表、各类智能卡应用产品、智能卡机具、智能卡终端、智能卡节能产品、智能卡家电及软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维护；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截止2015年10月20日）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最终公司经营

范围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内容为准。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经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后，公司拟修改《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涉及经营范围的相关条款。为提高工作效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前述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章程等工商变更登记事宜。（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及 2012 年 6 月 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2012 年 6 月 8 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了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 称：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注 册 号：410199100002906

住 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6号863国家软件基地新开普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维国

注册资本：捌仟玖佰贰拾万圆整

实收资本：捌仟玖佰贰拾万圆整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及相关产品、仪器仪表、各类智能卡应用产品、智能卡机具、智能卡终端、智能卡节能产品、智能卡家电及软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维护；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截止2015年10月20日）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2000 年 04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00 年 04 月 25 日至 2018 年 01 月 28 日

特此公告。

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7 月 11 日